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依克苏乡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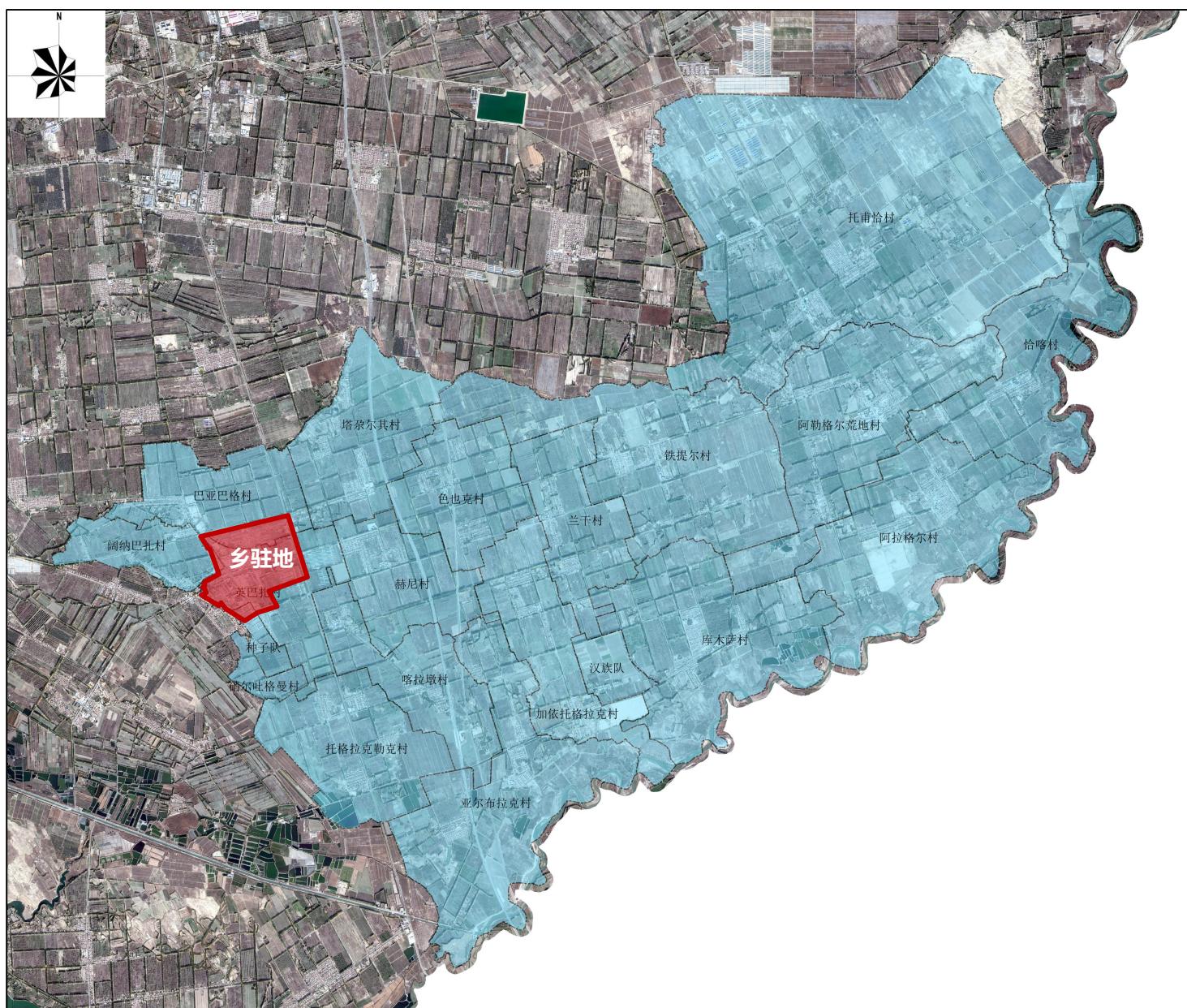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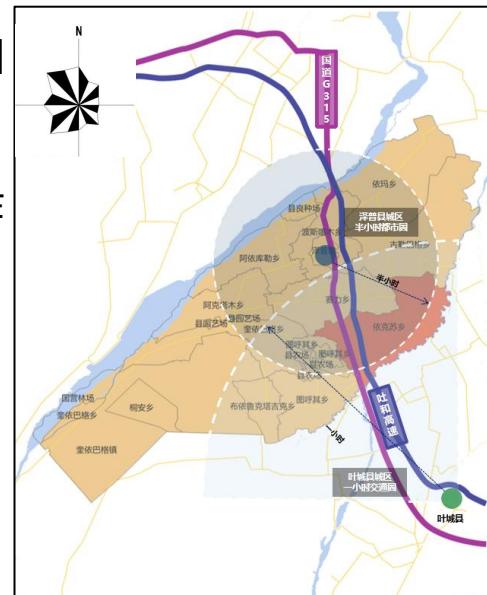
■ 规划范围与期限

- 本次规划范围为依克苏乡乡域范围，包括乡域和乡驻地两个空间层次，乡域总面积为92.86公顷，总面积为1.58平方千米，本范围只作为规划工作界线，不作为确权依据。

- 规划期限：2021-2035年

近期规划期限：2021-2025年

远期规划期限：2026-2035年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 发展定位与城镇职能

□ 发展定位

喀什地区重点商贸强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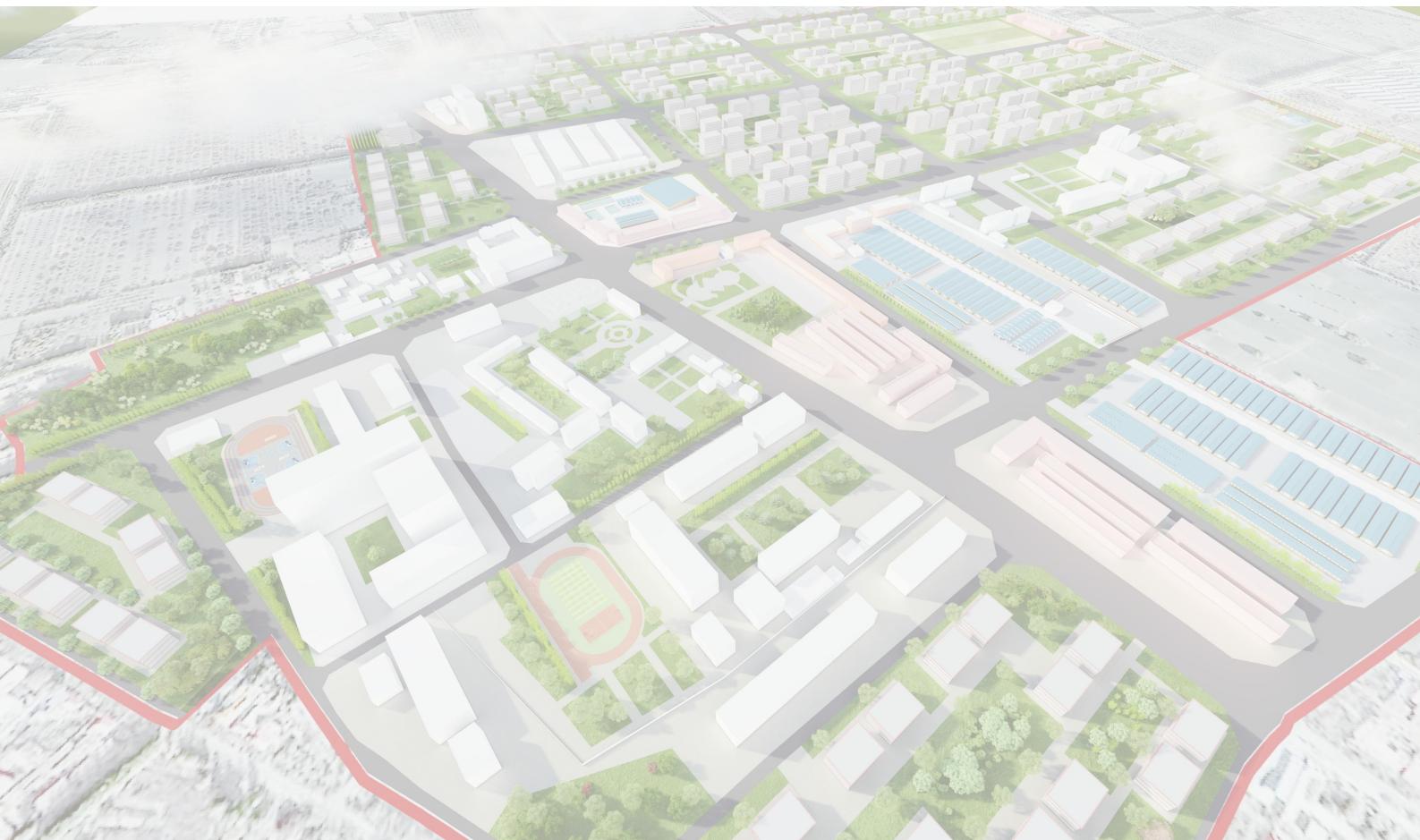
泽普县精致南门户

□ 城镇职能

以现代农业为主导、创新现代商贸为特色的
特色发展类商贸型乡镇

□ 打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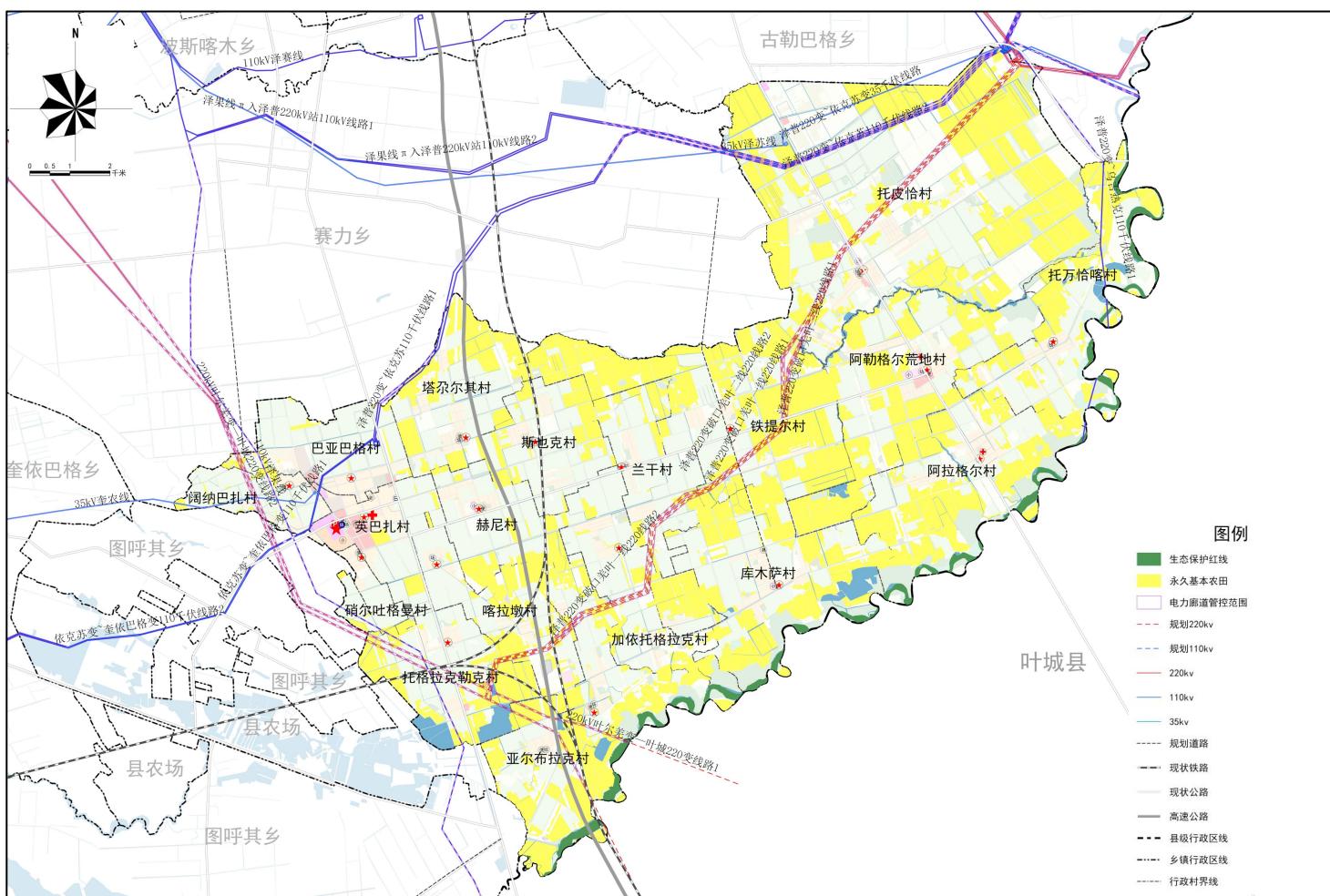
以现代农业为主导，发展农副产品加工，创新现代商贸交易模式，推广龙头产品展示和销售。打造集商贸物流、农副产品加工、精品服务于一体的宜居、宜业商贸型小镇。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公示

■ 国土空间控制线

- **生态保护红线**: 位于南部提孜那甫河流域, 面积1.12平方千米。
- **耕地保护目标与永久基本农田**: 规划到2035年, 依克苏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4103.27公顷 (6.15万亩)。规划到2035年, 依克苏乡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3081.58公顷 (1.01万亩)。
- **其他控制线**: 省道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15米, 县道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10米, 乡道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5米。220kV-35kV高压管控廊道管控范围宽40-20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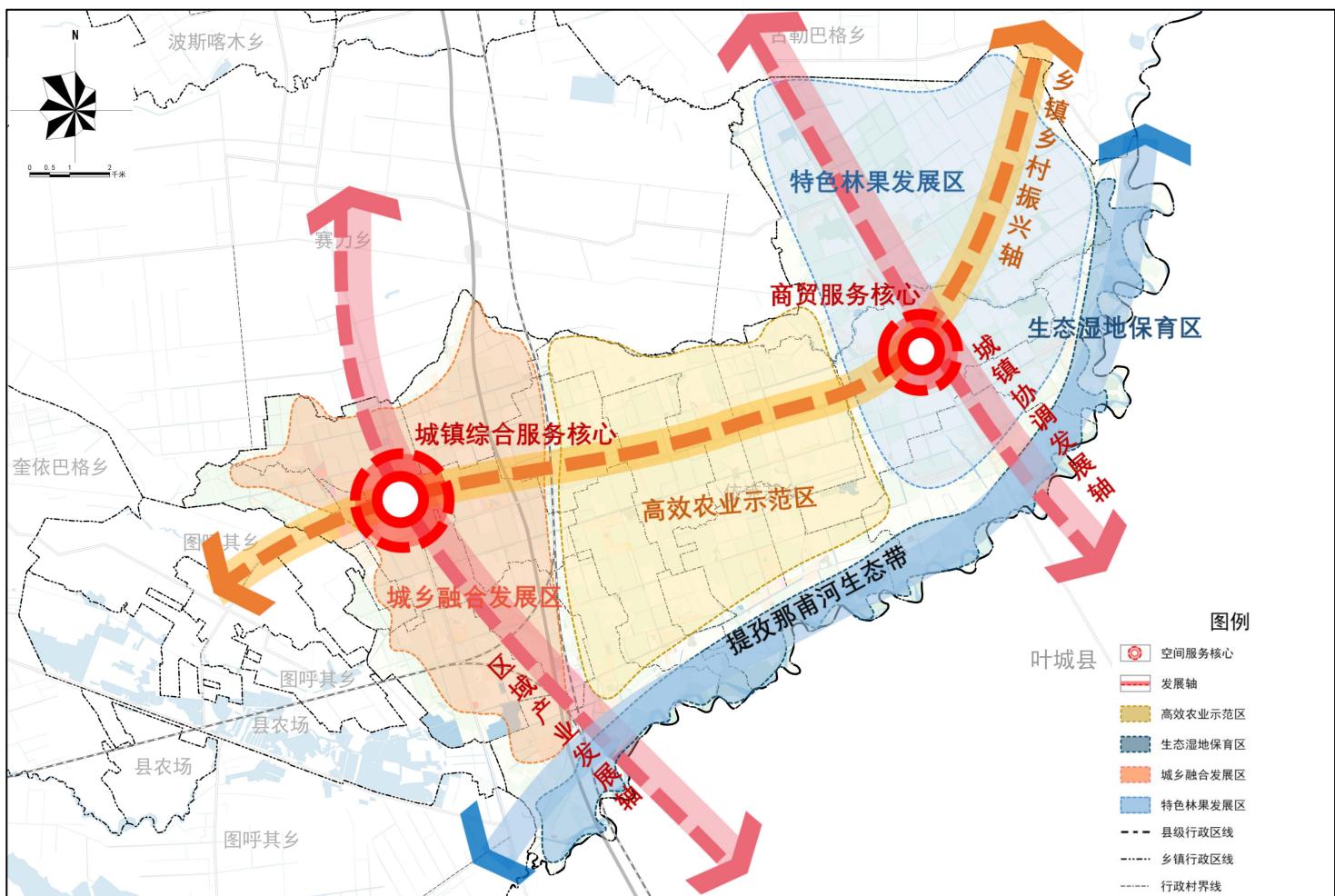
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公示

■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两心、三轴、一带、四片”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两心”：构建位于乡驻地的城镇综合服务中心、在阿拉格尔荒地村建设商贸服务核心，强化两个核心引领作用。
- “三轴”：依托国道315、泽叶路（整治提升），打造贯通乡域南北、串联工业、旅游、服务等功能的区域产业发展、乡镇乡村振兴轴与城镇协调发展轴，积极融入喀什地区全域旅游发展格局。
- “一带”：指提孜那甫河生态带。对于提孜那甫河河流生态带重点保障河流水系提孜那甫河的生态安全。
- “四片”：重点构建高效农业示范区、生态湿地保育区、城乡融合发展区、特色林果发展区四大功能区。



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图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分区要求，划分为农田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生态保护区
111.92公顷

农田保护区
3115.98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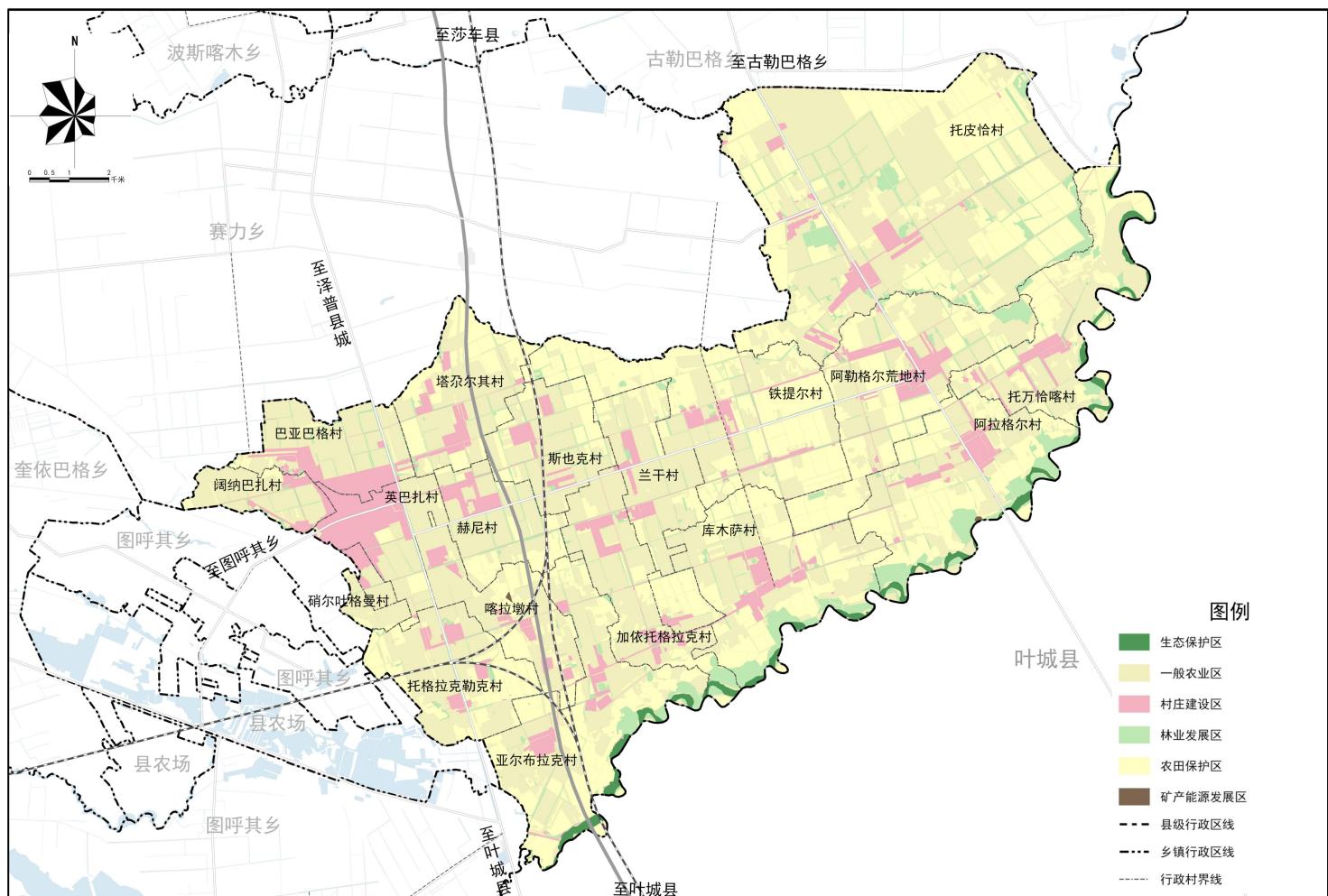
矿产能源发展区
1.80公顷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807.75公顷

一般农业区
4464.59公顷

林业发展区
793.81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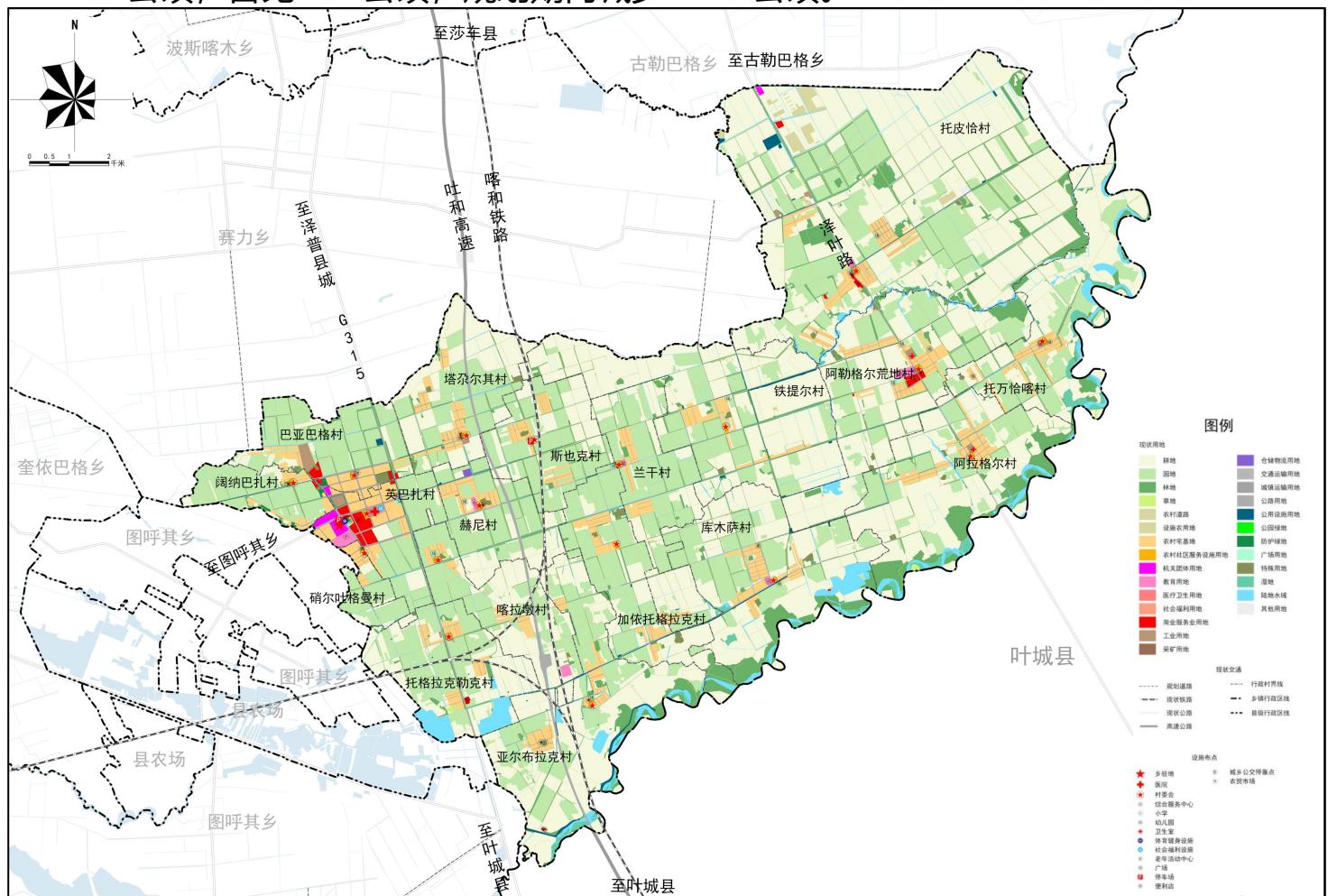


依克苏乡规划分区图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公示

■ 国土空间用地规划

- 依克苏乡土地总面积9285.86公顷。
- 规划至2035年，全域耕地面积4108.45公顷，占比44.24%，规划期内增加287.51公顷；园地面积2876.10公顷，占比30.97%，规划期内减少24.13公顷；林地面积643.86公顷，占比6.93%，规划期内增加29.25公顷；草地面积9.09公顷，占比0.10%，规划期内减少59.20公顷；湿地面积67.68公顷，占比0.73%，规划期内减少0.25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301.36公顷，占比3.23%，规划期内减少36.03公顷。
- 村庄建设用地面积730.80公顷，占比7.87%，规划期内减少275.50公顷（主要为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其他建设用地与零散宅基地搬迁）；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210.30公顷，占比2.26%，规划期内增加15.99公顷；其他建设用地面积28.60公顷，占比0.31%，规划期内减少1.79公顷。
- 陆地水域面积304.43公顷，占比3.28%，规划期内增加6.07公顷；其他土地面积5.1公顷，占比0.06公顷，规划期内减少10.64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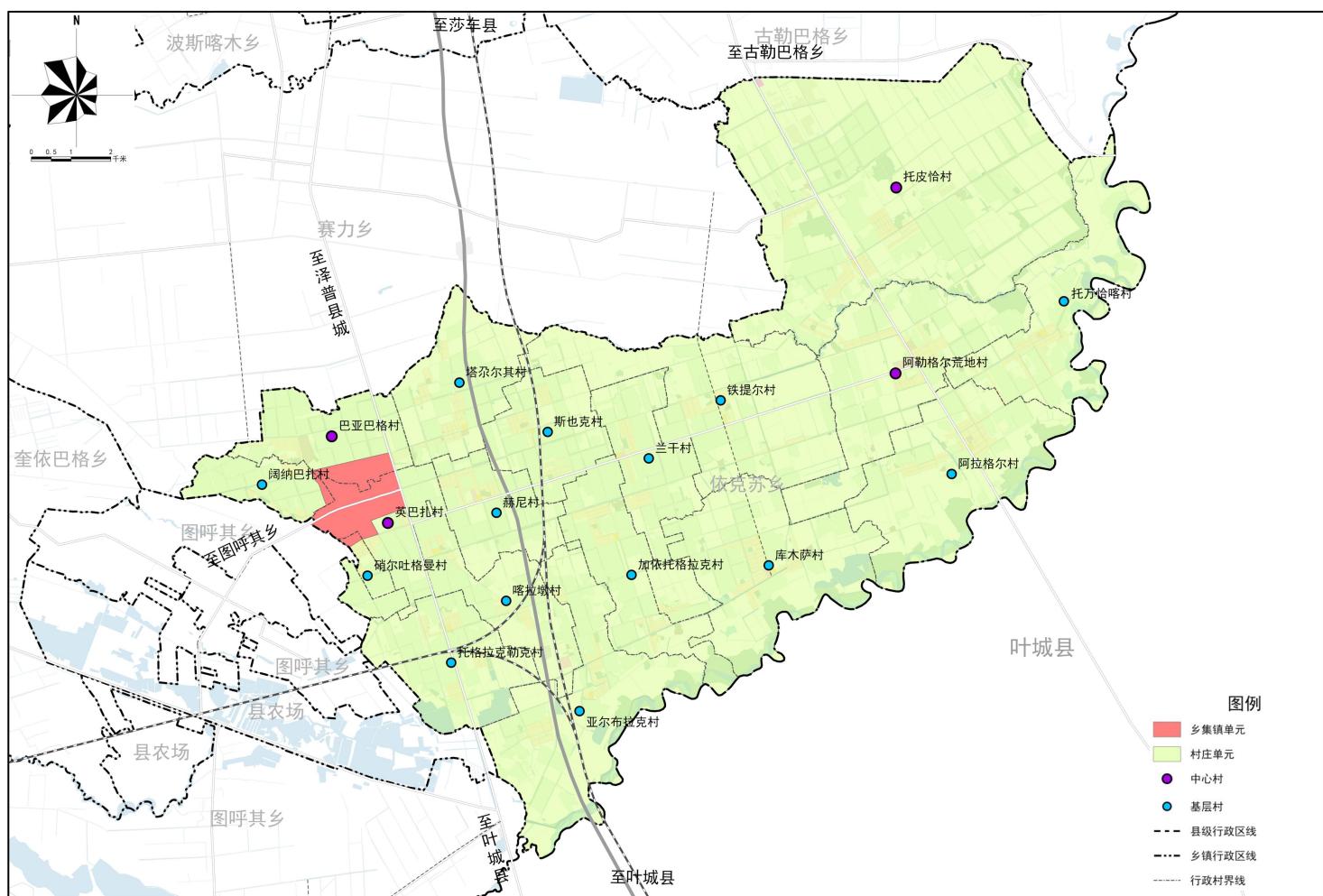
依克苏乡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公示

■ 镇村体系

规划“1+4+14”的“乡驻地—中心村—基层村”三级镇村体系

- 乡驻地：**乡驻地范围东至国道315，南至Y358（规划依克苏南路），西至乡镇边界，北至Y222（规划纬一路）。
- 中心村：**阿拉格尔荒地村、托皮恰村、英巴扎村、巴亚巴格村，作为乡村振兴的示范引导点，建设独具特色的魅力乡村。
- 基层村：**亚尔布拉克村、喀拉墩村、托格拉克勒克村、塔尔尔其村、斯也克村、赫尼村、加依托格拉克村、兰干村、铁提尔村、阿拉格尔村、库木萨村、阔纳巴扎村、硝尔吐格曼村、托万托万托万恰喀村14个行政村。以全面保障村庄基本生活条件为主要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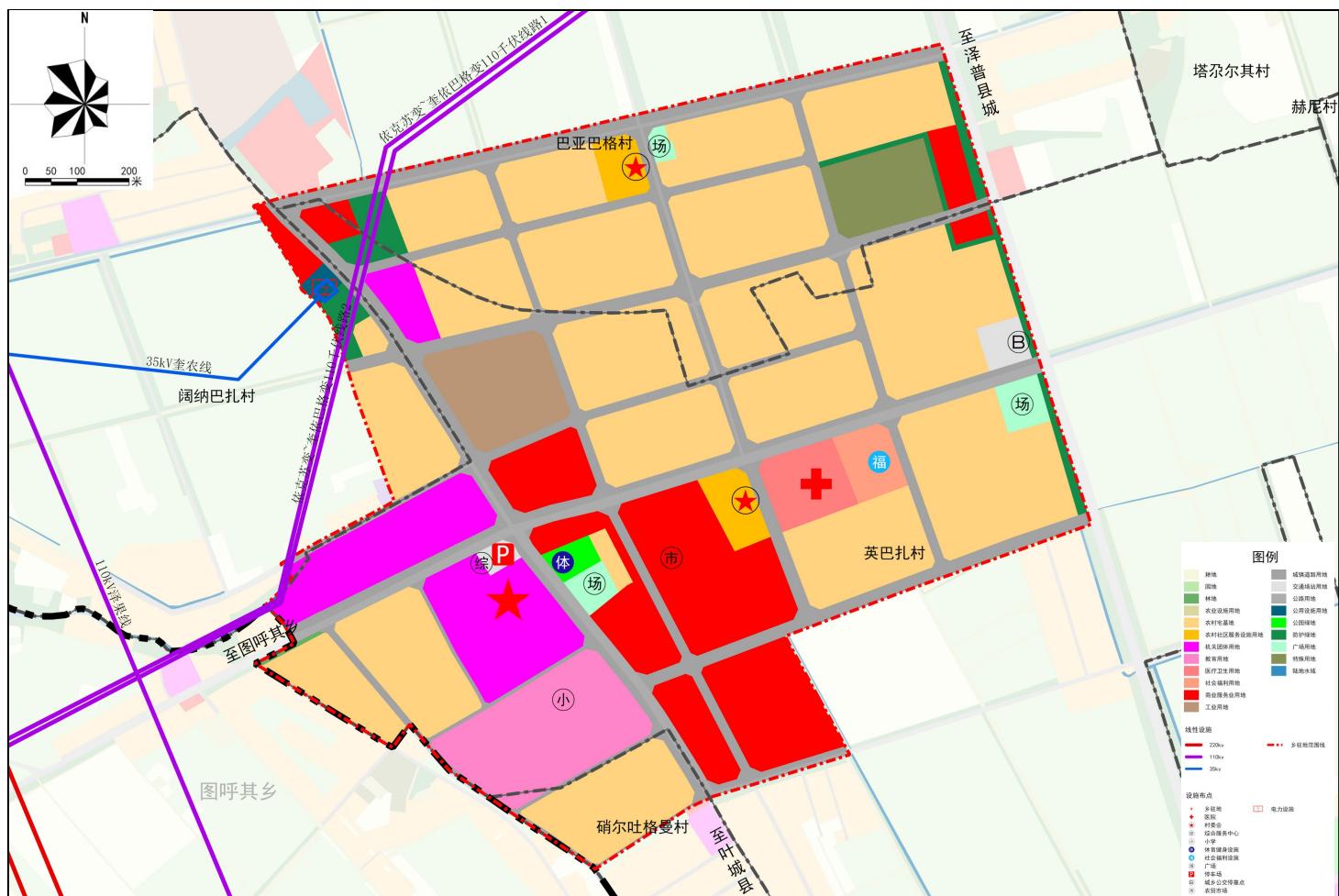


依克苏乡镇村体系规划图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草案公示

■ 乡驻地国土空间用地规划

- 强化乡镇现代服务体系，增强接待服务能力，加快培育农产品深加工、商业服务贸易等产业集群，打造集新兴产业集群引领、现代商贸服务、高端生活配套于一体的三产融合示范区。
- 乡驻地建设用地面积为158.40公顷。其中居住用地72.96公顷，占比46.06%，规划期内增加12.10公顷；机关团体用地11.12公顷，占比7.02%，规划期内增加0.1公顷；教育用地6.77公顷，占比4.27%，规划期内增加0.30公顷；医疗卫生用地2.14公顷，占比1.35%，规划期内增加0.25公顷；社会福利用地1.36公顷，占比0.86%，规划期内增加1.36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19.04公顷，占比12.02%，规划期内增加7.01公顷；工矿用地3.4公顷，占比2.15%，规划期内增加2.1公顷；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31.51公顷，占比19.89%，规划期内增加18.43公顷；公用设施用地0.32公顷，占比0.20%，规划期内减少2.09公顷；公园绿地0.54公顷，占比0.34%，规划期内增加0.54公顷；防护绿地4.48公顷，占比2.83%，规划期内4.48公顷；广场用地1.64公顷，占比1.04%，规划期内增加1.64公顷；特殊用地2.95公顷，占比1.87%，规划期内增加1.13公顷。



依克苏乡乡驻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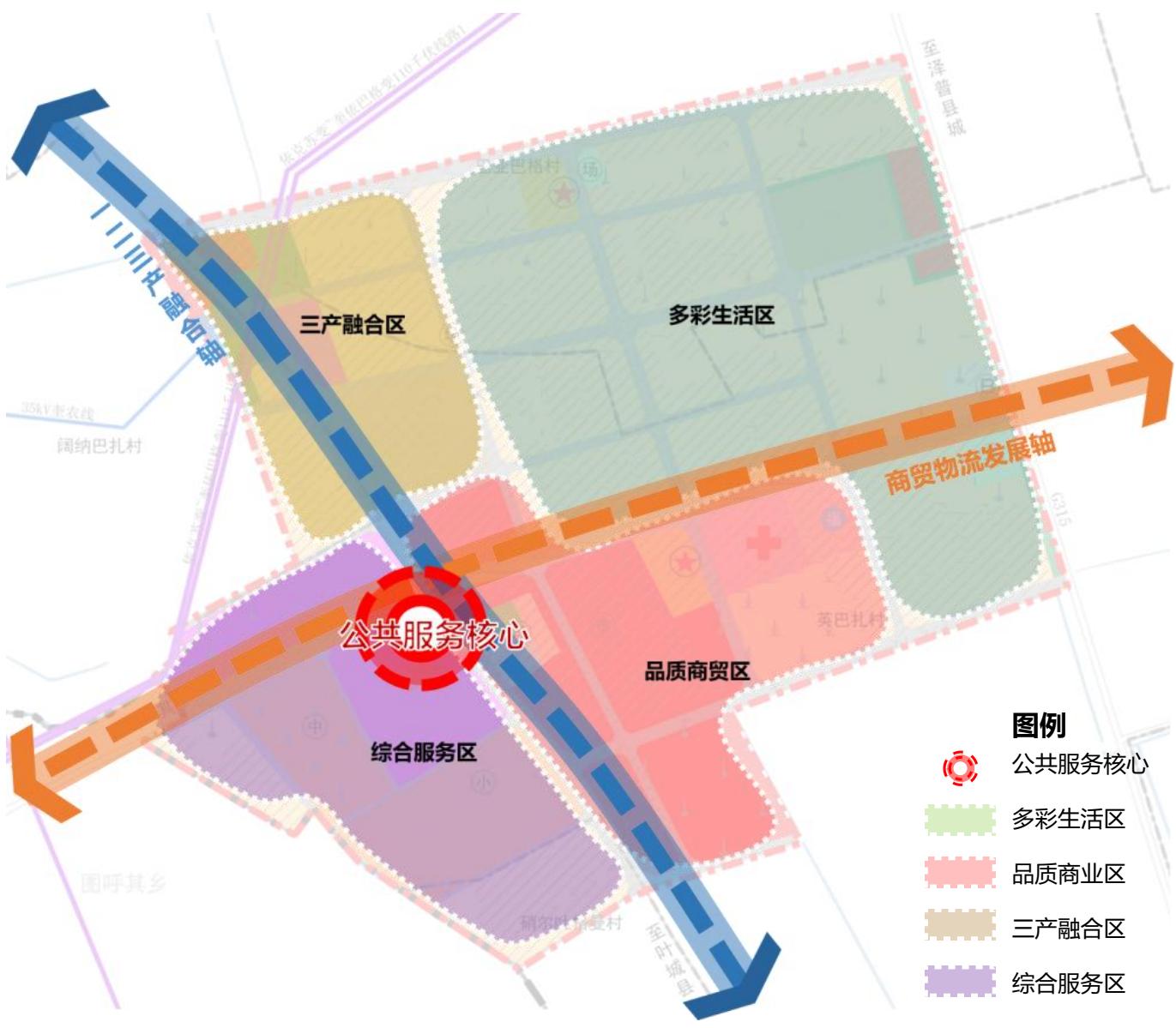
泽普县依克苏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 乡驻地国土空间布局

构建“一核双轴四片区”空间结构

充分利用国道G315的区位优势，强化泽普县南门户定位，聚焦商贸、物流、加工等功能，做到与周边乡镇以及泽普县城互利互补的双向双赢发展。

- **一核心**：依托乡人民政府形成公共服务核心；
- **双轴**：依克苏北路连接国道G315的商贸物流发展轴；依托依克苏大道的一二三产融合轴；
- **四片区**：乡镇管控区、多彩生活区、品质商贸区、三产融合区。



依克苏乡乡驻地空间布局规划图